20180530 | 黃國昌 | 司法法制委員會 | 加重對中國洩密刑責, 法務部為何反對?

影片: http://ivod.ly.gov.tw/Play/VOD/107728/1M/Y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的總統前幾天非常莊重地宣示:對於中國,我們不會再退讓。媒體進一步引述,我們要清查中國在台灣對於媒體、政治人物收買的狀況。對於總統宣示的政策,截至目前為止,法務部有沒有收到什麼指示?

主席(吳委員志揚): 請法務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太三: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中國在台灣的各種經濟、社會活動,國安 團隊(包括法務部調查局)都有做相關情資的蒐集,這是第一點。關於營業秘密部 分,事實上,在羅政委帶領之下,也有相關的機制和法律……

黃委員國昌: 部長, 你現在講的都是之前持續在做的工作。

邱部長太三:一直到現在。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講的是,當總統這麼莊嚴地宣示要清查中共在台灣對政治人物、媒體收買的狀況時,法務部相應的政策是不是有隨之調整?是否有進一步緊縮?相關不法活動的偵辦是不是有強化?我問的是這個,不是過去。

邱部長太三: 我知道, 這次的會議我沒有參加。

黃委員國昌: 誰有參加?

邱部長太三:部裡面有一位次長參加。

黃委員國昌: 他把這個宣示帶回來以後,法務部的具體作為是什麼?

邱部長太三: 法務部所屬大概是調查局……

黃委員國昌:今天局長有來嗎?局長,對總統這樣的宣示,調查局是不是有進一步 強化的偵辦活動?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蔡局長說明。

蔡局長清祥:主席、各位委員。有關中國在台的不法活動,我們一直都……

黃委員國昌: 我知道,過去式就不用再講了,如果你們現在做的跟總統宣示以前做的一樣,總統做這樣莊嚴的宣示就毫無意義了,不是嗎?

蔡局長清祥: 對,我們把過去的……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進一步問,調查局對這樣的政策是不是有進一步強化追緝這些不法滲透台灣、分化台灣、統戰台灣甚至收買媒體和不肖政治人物的具體作為?有沒有?

蔡局長清祥:都有在注意。

黃委員國昌:都有在注意?

蔡局長清祥:是。

黃委員國昌:會持續做?

蔡局長清祥:會。

黃委員國昌: 部長,之前我們審國家機密保護法的時候,我一而再再而三跟法務部同仁說,對台灣的國家安全造成最大威脅的擺明就是對岸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也就因為這樣,我們要求在國家機密保護法裡面規定洩露國家機密給中國的要加重處罰,不應該把中國視為一般的外國,結果法務部代表一而再再而三反對,最近一次5月1日協商的時候,代表法務部的陳明堂次長還是表示反對,對於這樣的立

場. 法務部有沒有重新檢討的必要?

邱部長太三: 當時擬訂這個法案的時候認為……

黃委員國昌: 你們當初的考慮我都知道,黨團協商的時候我就講了,也在委員會一

而再再而三地表示意見,請問對台灣造成最大威脅的是哪個國家?

邱部長太三:當然是對岸。

黃委員國昌:中華人民共和國嘛!

邱部長太三:對。

黃委員國昌:要求加重處罰洩漏國家機密給對我們國家威脅最大的中華民國者,有

什麼不對?法務部要不要再次澄清或重新思考這個立場?

邱部長太三: 我們會檢討。

黃委員國昌: 贊不贊成?

邱部長太三:方向上是支持的。

黃委員國昌:希望法務部不要阻擋我們要求加重處罰洩露國家機密給中國者的主張,你們阻擋的情形,部長可以看當初法案審查、協商的過程我是怎麽說明的,法務部的代表怎麼回應的。吹哨者保護法方面,我之前有請教你,你說還在行政院審議當中,請問行政院審議完了沒有?

邱部長太三:公部門的部分,去年 10 月 29 日……

黃委員國昌:上次詢答時,你就說你們要重新檢討是否要納進來。現在我的關鍵問

題只有一個. 請問行政院什麼時候要把草案送進來?

邱部長太三:這個我們要請教羅政委,因為這個是他負責主審的。

黃委員國昌:上一次在委員會我就請教部長了,部長說案子在行政院,根據部長掌握的資訊,目前行政院的進度如何?還是不明嗎?

邱部長太三:這是羅政委負責的。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就是質詢不到羅政委嘛!行政院總要一個代表出來告訴大家你們支不支持吹哨者保護法嘛!

邱部長太三:會後、這兩天我跟羅政委請示之後再……

黃委員國昌:希望你們儘快把東西送進來,因為吹哨者保護法拖延太久了,部長, 你可以回去看一下整個歷程,從開始研議到現在,真的拖很久。

邱部長太三: 所以我們去年 10 月 29 日……

黃委員國昌:之前我很關心一件事情,就是監獄裡面的高官收受賄賂、貪污被監察院彈劾以後,沒有被停職我已經覺得很誇張了,結果他竟然還在矯正系統裡面升官,我對這件事情提出質疑之後,矯正署發了一個新聞稿說他沒有升官,我就show 你們內部的紀錄,明明是調升,法務部矯正署透過新聞稿公開撒謊,用包庇的心態處理已經被彈劾貪污的獄政高官,部長,你覺得矯正署這樣的說明可以接受嗎?

邱部長太三:當時他們的調動可能基於各項考量。

黃委員國昌: 各項考慮就是沒有考量他是已經被彈劾的貪污犯嗎?

邱部長太三: 我相信他們應該都有……

黃委員國昌:你的意思是,矯正署已考量他是被彈劾的貪污犯,然後還繼續升他的官,這件事情是可以被正當化的?

邱部長太三:事實、過程等等,他們內部應該有做……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就是要挑戰他們的考慮, 這樣的人不應該被停職嗎?

邱部長太三:每個人都有他的優劣點。

黃委員國昌:這樣的人不該被停職嗎?

邱部長太三:他們是做綜合的考量。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就在挑戰,一個在獄政系統裡面被彈劾的貪污犯,法務部要展 現給社會的態度是什麼,是真的要打擊貪瀆、不法嗎?這樣的人還繼續在獄政系統 裏面升官,法務部一天到晚跟大家說你們有整肅不法、打擊貪腐的決心,你覺得社 會大眾會相信嗎?

邱部長太三: 我想這個可能有不同的看法。

黃委員國昌:會有什麼不同的看法?請部長說明。你的意思是,即使矯正署這麼離譜.我們的社會大眾還是會覺得法務部很有決心?

邱部長太三:每一個人的情節輕重不一樣,人審會做這個討論的時候一定會綜合判斷,委員認為這是重要的因素,我也可以認同。

黃委員國昌: 你也可以認同, 問題是, 你們說一套做一套啊!

邱部長太三: 那是人審會綜合的考慮。

黃委員國昌:我現在跟你講一件更離譜的事情,我在委員會針對矯正署各式各樣離譜的狀況提出質詢時,矯正署的高官回到署裡竟然要追查、整肅吹哨者,結果責成追查、整肅吹哨者的人竟然是蘇清俊,蘇清俊是誰?就是那個被彈劾獄政系統腐敗的貪瀆犯。部長,你知不知道這件事情嗎?

邱部長太三:委員,我真的今天才知道。

黃委員國昌: 部長,你可不可以承諾回去矯正署問清楚到底是怎麼回事?叫一個被 監督、已經被彈劾、在獄政系統裡面拖累所有監所人員的貪腐高官主責,追查消息 洩漏的來源,矯正署會不會太離譜?

邱部長太三:這個部分我回去以後會深入了解。

黃委員國昌:第二,你知道蘇清俊過分到哪裏嗎?綠島監獄出事的時候,有人爆料 給媒體,這位蘇清俊先生神通廣大,竟然可以掌握爆料給媒體的信函,還大剌剌地 秀出來,他在做什麼?他在恐嚇所有的人,表示他的關係很好,媒體負有保密義務 的爆料信函他都拿得到,你們若敢再洩漏矯正署裡面各式各樣誇張的事情,大家等 著看!而我蘇清俊現在正被矯正署委以重任,要整肅這些吹哨者。部長,這件事情 是不是可以請矯正署提出一個正式的書面報告出來?

邱部長太三:應該的。

黃委員國昌:應該的嘛!太離譜了,這個媒體背棄爆料給他的人,竟然把這封信交給這個目前還在當高官的貪瀆犯,我已經覺得很誇張了,這是這個媒體要負的責任。矯正署是什麼心態啊?被監督以後,內心不高興,竟然要回去追查吹哨者,然後負責追查的就是這個人,太離譜了!部長,報告什麼時候可以交出來?

邱部長太三: 10 天內應該可以吧!

黃委員國昌: 10 天內,好,謝謝。